	深圳世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WSCT-P08-F04
	认证证书撤销通知书	文件版本：B/1
		生效日期：2022-10-21

凯新创达（深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经调查核实，贵单位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存在以下问题：

- 被注销或撤销法律地位证明文件的；
- 拒绝配合认证监管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或者对有关事项的询问和调查提供虚假材料或信息的；
- 出现重大的产品或服务的质量/职业健康安全事件/环境污染事件，经执法监管部门确认是获证组织违规造成的；质量监督或行业主管部门抽查不合格等情况，需要立即撤销认证证书的；
-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有其他严重违法法律法规行为，受到相关执法监管部门处罚的；
- 暂停认证证书的期限已满但导致暂停的问题未得到解决或纠正的（包括持有的行政许可证明、资质证书、强制性认证证书等已经过期失效但申请未获批准的）；
- 没有运行管理体系或者已不具备运行条件的；
- 不按相关规定正确引用和宣传获得的认证信息，造成严重影响或后果，或者认证机构已要求其纠正但超过6个月仍未纠正的。
- 组织发生了与能源有关的重大事故，反映出组织的能源管理体系建立及运行存在重大缺陷的；
- 因换发新证而撤销旧证书；
- 其他原因需要撤销证书。
- 组织的能源绩效未达到国家和地方政府发布的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标准要求或考核为“未完成”等级的；
- 组织不承担、履行认证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
- 组织主动放弃认证。
- 审核未通过

请贵单位自本通知生效之日起，停止使用本机构于 2022年11月18日 颁发，编号为 34019Q00034R0S 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及认证标志，编号为 34019E00012R0S 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及认证标志，编号为 34019S00010R0S 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及认证标志，并于 2022年11月25日 将认证证书送/寄我公司，所有带有认证标志的物品请立即销毁。

对已被撤销的证书及带有认证标志的物品，我们将保留追缴的权利。

本公司将撤销证书相关信息上报给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证认可协会以及相关认证认可监管部门。

本决定自 2022年11月18日 起生效。

联系人：刘洁


电话：19973498751

传真：0755-86376605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路宝石科技园A栋1-3F

邮编：518100

特此通知。

总经理/授权人：

深圳世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2年11月18日



确认回执：

本组织确认收到、知晓并遵守深圳世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发来的《认证证书撤销通知书》的全部内容。

（公章）